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眼科

公告编号：2022-066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正眼科	股票代码	0025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文玲	单菁菁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电话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电子信箱	wangwenling@xsjyk.com	cloversjjj@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335,674.68	528,185,703.71	-3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676,829.86	61,284,924.76	-20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961,746.47	-9,298,026.64	-5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99,221.12	22,902,653.52	-3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9%	17.77%	-38.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90,507,842.61	1,834,597,029.60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3,289,586.80	346,292,934.40	-15.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6%	129,168,708	0	质押	79,275,000
林春光	境内自然人	2.75%	14,174,980	0		
徐九丁	境内自然人	2.00%	10,301,045	0		
罗文华	境内自然人	1.91%	9,821,600	0		
吕坤钰	境内自然人	1.01%	5,200,000	0		
KING JOIN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0.99%	5,085,178	0		
寻艳红	境内自然人	0.75%	3,879,100	0		
林弘威	境内自然人	0.70%	3,590,000	0		
乌鲁木齐绿保能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3,168,900	0		
贾君华	境内自然人	0.61%	3,1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表格中光正投资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2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9,168,708 股；林春光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174,88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174,980 股；徐九丁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37,58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301,045 股；寻艳红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829,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879,100 股；林弘威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9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59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对 2019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因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解锁要求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的价格加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利息。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合计为 1,001,8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16,368,220 股减少至 515,366,42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办理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 关于公司 2018 年、2020 年重大资产重组，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未完成 2019 年、2020 年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需对公司进行补偿。公司已依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协议》，分别向业绩补偿方发出支付业绩补偿款的函。业绩补偿方对业绩补偿金额有异议，认为 2020 年业绩承诺未完成主要系疫情原因的影响。鉴于此情况，公司已将该业绩补偿争议事项诉至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请求判令业绩承诺方依照相关《业绩补偿协议》支付业绩补偿款及利息损失。针对上述案件，被告人标的公司原股东分别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剩余交易价款及利息损失。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51% 股份业绩承诺方应履行业绩补偿款为 14,951.10 万元，收购标的公司 49% 股份业绩承诺方应履行业绩补偿款为 23,516.63 万元，合计为 38,467.73 万元，公司关于 51% 股权收购时尚未支付交易价款为 12,000.00 万元、关于 49% 股权收购时尚未支付交易价款为 19,280.00 万元，合计未支付交易价款 31,280.00 万元。

目前该案一审已开庭，尚未取得有效判决。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089（2021 年 9 月 27 日）、2021-111（2021 年 11 月 13 日）、2021-128（2021 年 12 月 17 日）、2022-018（2022 年 3 月 12 日）、2022-053（2022 年 7 月 15 日）。

3.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租赁经营旗下加油加气站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光正能源（巴州）有限公司将旗下 8 座加油、加气站整体租赁给福建申城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由其独立负责对承租的加油、加气站的经营管理工作。租赁期为 10 年，自 2022 年 2 月 20 日起至 2032 年 2 月 19 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指定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2022-016。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永麟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